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 2026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概述：为有效防范和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与具有相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墨西哥比索、波兰兹罗提、马来西亚林吉特等。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1,8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交易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止。

2、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 2026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风险提示：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旨在防范和规避汇率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不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遵循稳健原则，但受市场环境、外部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交易过程中仍会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客户违约风险、回款预测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墨西哥比索、波兰兹罗提、马来西亚林吉特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为有效防范和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金额及期限

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1,8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交易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止。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方式

1、交易涉及的币种：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墨西哥比索、波兰兹罗提、马来西亚林吉特等。

2、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

3、交易对手：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不涉及关联方。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 2026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 1,800 万元人民币（或等

值外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金额范围内签署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等金融机构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因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并导致公司损失。

3、回款预测风险：公司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风险。

4、法律风险：可能存在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防范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以谨慎、稳健为原则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同时，公司加强对外汇市场的研究分析，持续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相关策略，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促进财务中性；

2、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制度”），规定公司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规定、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与隔离措施、

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3、公司财务部、业务部门、审计部等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了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4、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防范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要求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